

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文件

桂安职培训〔2022〕13 号

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关于 举办全区安全培训教师岗位培训班的通知

各安全培训机构、有关单位：

为强化安全培训师资队伍建设的，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培训工作的决定》（安委〔2012〕10 号）“承担安全培训的机构要建立健全安全培训专职教师考核合格后上岗制度”和自治区应急管理厅的有关要求，我中心定于 2022 年 3 月在南宁市举办一期全区安全培训教师岗位培训班（初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尚未取得《安全培训教师岗位证书》的安全培训机构专职、兼职教师 and 教学管理人员（含企业内部安全培训教师）。

二、培训内容

主要包括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安全培训的政策、规定、要求，安全培训管理、理念、方式、方法、手段以及安全培训经验交流等。

三、培训时间、地点及报名方式

1、培训时间：2022 年 3 月 22 日至 3 月 26 日，共 5 天。

2、报到时间：3月21日上午9：00-11：30 下午15：00-17：30

报到地点：南宁市兴宁区长堽路三里一巷 43 号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新安技大楼 1 楼报到室（广西第一工业学校内）。

上课地点：新安技大楼 18 楼教室。

3、报名办法：参加培训人员务必填写培训报名回执单，并于 3月20日前发apzxapk@163.com邮箱告知我中心，以便妥善安排。

4、乘车路线：地铁 3 号线东沟岭站 D 出口往前 200 米。

四、考核发证

学员学习期满，经考核合格，由我中心核发《安全培训教师岗位证书》。此证书自治区应急管理厅认可。

培训期间学员按如下要求提交材料：一门安全生产相关课程的电子课件，制作成 ppt 格式，可由参训单位带队人员统一收齐刻录成一张光盘；或安全培训方面的论文、调研报告、经验总结一份。

五、培训费用及食宿安排

初训培训学费、资料费等共计 800 元/人。

中心招待所可提供食宿，费用自理。电话：0771-5613219

六、银行账号

单位名称：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

账 号：451060707018010008166

开 户 行：交行南宁东葛西支行

七、其他事项

1、请各有关培训人员按时参加本期培训，报到当天交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复印件、个人健康承诺书、个人 14 天内行

程及健康监测情况表。

2、学员报到时须交以下办证、存档材料：

- ①近期免冠一寸彩色白底相片三张；
- ②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双面清晰复印件一份；
- ③《安全培训教师登记表》一份（送培单位需盖章）。

八、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莫晓凤、刘显坤 0771-5600295、5607630

一楼学员报到室电话： 0771-5613219（报到当日咨询电话）

查证电话：0771-5618991

附件：1. 安全培训教师登记表

2. 培训班报名回执单

3. 培训班疫情防控要求

4. 个人健康承诺书

5. 个人 14 天内行程及健康监测情况表



抄报：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印 15 份）

附件 1

安全培训教师登记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相片
政治面貌		民族		文化程度		
工作时间		教龄		职称/职务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任课专业				从事安全生产工作年限		
从事 安全 生产 工作 简历						
工作 单位 审核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培训班报名回执单

填报单位：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经办人： 联系电话： 邮箱： 传真：

注：

邮寄地址：南宁市长岗路三里一巷 43 号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
安培科（邮编：530023）

联系电话：0771-5600295、5607630、5600302

邮 箱：apzxapk@163.com QQ：2906450265 1783189427

网址：http://gxapzx.com

附件 3

培训班疫情防控要求

一、学员报到前自行打印填写个人健康承诺表、个人 14 天内行程及健康监测情况表，报到当天交给班主任，参加培训班的学员需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

二、学员报到时自行登录注册“畅行八桂”小程序扫码报到，建立学员健康档案。

三、学员开学前 14 天内有高、中风险地区（根据国家公布为准）旅居史的，暂不来参加培训班。

四、学员开学前 21 天内有从境外地区返回的，暂不来参加培训班。

五、学员报到前 14 天内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可疑症状，或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截至到校报到当天，医学隔离、居家隔离尚未解除的，要及时到医院检查排除新冠肺炎之后才能来校报到。

六、学员根据疫情防控要求确定妥善安全的交通方式来校报到；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请务必全程做好防控措施。

七、培训期间保持适当间距，全程佩戴自备口罩，如身体出现发热、干咳、乏力等疑似状况，须立即报告本期班主任。

附件 4

个人健康承诺表

如实填写以下内容：		
姓 名：	性别： ☐ 男 ☐ 女	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码：		
过去 14 天内居住地址：_____省（市、自治区）_____市县（市、区）_____		
户籍地址：_____省（市、自治区）_____市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_____（街道）_____村（小区）_____（门牌号）_____		
单位及职务：		
1.21 天内是否有港台和国外旅居史。		☐ 是 ☐ 否
2.14 天内是否来自境外或到过有本土疫情的省(区、市)以及到过广西边境 8 县(市、区)。		☐ 是 ☐ 否
3.离邕返邕途中是否已做好自我防护自觉配合体温测量。		☐ 是 ☐ 否
4.从外省市返邕前是否提前 24 小时向单位及居住地所在社区（村屯）报告，返邕前 48 小时内是否做核酸检测，抵邕后 12 小时内是否向单位及居住地所在社区（村屯）报告。		☐ 是 ☐ 否
5.从外省市返邕后是否按规定完成集中隔离观察、居家隔离观察、居家健康监测天数以及按规定应核酸检测次数。		☐ 是 ☐ 否
6.从广西边境 8 县市区返邕前 48 小时内是否做核酸检测，抵邕后是否做了核酸检。		☐ 是 ☐ 否
7.14 天内是否接触过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已知无症状感染者、居家隔离观察人员。		☐ 是 ☐ 否
8.14 天内是否有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且未排除传染病感染。		☐ 是 ☐ 否
9.14 天内是否参加聚集性活动。		☐ 是 ☐ 否
以上内容属实，如隐瞒、虚报，本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相应后果。 参加会议人员报到时请将此表交给会务组，谢谢配合！ 人员签字：_____ 填报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为了你和大家健康，请如实告知填报，如隐瞒或虚假填报，将依法追究责任。

附件 5

个人 14 天内行程及健康监测情况表

序号	日期	体温	行程			备注
			目的地	外出时间	返回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填报人（签字）：_____

参加会议人员报到时请将此表交给会务组，谢谢配合！